附件4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群众举报件**

**（受理编号D3HI202312050004）办理销号公示表**

时间：2024年7月29日

|  |  |
| --- | --- |
| 群众举报问题 | 屯昌县屯城镇新县委小区排污管道堵塞的问题 |
| 整改目标 | 尽快解决小区排污管道问题，提高群众的满意度 |
| 整改措施 | 一是联系市政中心对该小区进行公共部分行公共部分清陶粪污，暂时解决厨余垃圾堵塞排污管道问题；二是协调县房产中心指导屯城镇政府督促该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激发业主自治力量，通过聘请物业公司进驻加强小区日常管理。 |
| 整改完成情况 | 一是12月12至13日，县市政中心已对小区进行公共部分清陶粪污，目前已全部完成清陶工作，解决厨余垃圾堵塞排污管道问题；二是12月20日,屯城镇在文中社区召开成立新县委小区业主委员会临时会议，成立工作调查组并发布通知，组建新县委小区业主微信群，进入到组建业主委员会准备阶段；三是3月22日，将申请维修资金进行公示；四是5月16日，县住建局将该小区共120户中101户业主签名同意人数超过三分之二的结果向全体业主进行公告；五是5月19日，县住建局组织联系施工单位对新县委小区污水管道改造项目进行开工，于6月5日已完成竣工。 |